APEC商务旅行卡申办指南

一、关于APEC商务旅行卡

亚太经合组织（APEC）成立后，为加强区域内经济合作，促进商务人员自由流动，1997年由澳大利亚、韩国和菲律宾发起APEC商务旅行卡计划，该计划旨在促进区域经济发展，便利APEC范围内各经济体的商务人员往来。

**（一）适用地区**

APEC21个经济体已全部加入该计划：澳大利亚（AUS）、文莱（BRN）、智利（CHL）、中国（CHN）、中国香港（HKG）、**印度尼西亚（IDN）**、日本（JPN）、韩国（KOR）、马来西亚（MYS）、新西兰（NZL）、巴布亚新几内亚（PNG）、秘鲁（PER）、菲律宾（PHL）、**新加坡（SGP）、**中国台北（TWN）、**泰国（THA）**、越南（VNM）、墨西哥（MEX）、俄罗斯（RUS）、美国（USA）、加拿大（CAN）。

其中，内地、中国香港与中国台北之间的人员流动仍按现行办法办理，互不适用该卡。美国和加拿大为过渡成员，不接受其它经济体的APEC商务旅行卡申请，可以为本经济体公民颁发旅行卡（不具有签证功能，只享受通行便利）。在以上四个经济体可为其他经济体持卡人提供签证申请便利及入出境通关便利。所以中国籍持卡人持有效卡最多可以入境16个经济体。

**（二）享有特权**

1.持卡人凭有效护照和旅行卡在五年内无须办理入境签证，自由往来于被批准入境的各APEC经济体之间从事商务活动。

2.持卡人在各经济体主要出入境口岸享有使用APEC商务旅行卡专用通道快速通关的便利。

3.持卡人不能免除进出各经济体时填写各类出入境表格的要求，也不享有其他特权与豁免。

**（三）持卡优势**

1.免办签证，随时出行。旅行卡持有人凭有效护照（因私护照或公务普通护照）和旅行卡可免办签证，直接往来于各经济体之间。不需签证，不需邀请函，想走就走。

2.快速通关，方便快捷。持卡人可在各经济体的主要机场出入境时享有使用旅行卡专用通道的便利。同时，持卡人还可以享受申请美国签证面谈免预约的待遇。

3.5年有效，两月停留。旅行卡的有效期为5年，相当于5年内多次有效签证。每次入境最多可停留60-90天，大大长于单个签证所给予的停留时间。

允许停留60天的经济体：印度尼西亚、菲律宾、新加坡、巴布亚新几内亚；

允许停留90天的经济体：澳大利亚、文莱、智利、日本、韩国、马来西亚、新西兰、秘鲁、俄罗斯、泰国、越南；

允许停留180天的经济体：墨西哥。

如旅行卡有效期不足，需在卡到期前离境。

二、旅行卡的主管部门

外交部领事司作为主管机关，负责审批、制作和颁发旅行卡。根据湖北省外办授权，咸宁市外办作为初审部门负责初审本辖区内企业提交的旅行卡卡申办业务。如企业注册地在县市区，先将申办材料交至县市区外办初审，由县市区外办初审后报咸宁市外办。

三、申请APEC商务旅行卡的资质标准

（一）在咸宁市辖区内依法设立，与APEC经济体有业务往来的有限责任公司、股份有限公司（含上市公司）、合伙企业、个人独资企业，行业范围包括加工制造、货物贸易进出口、金融、网络科技、教育、物流、旅游、法律、会计以及工程建筑类等企业。具体资质量化标准如下：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要素 | 量化标准 | 备注 |
| 1 | 与其他经济体有业务往来 | 加工制造或货物贸易进出口类企业，进出口额原则上不得低于10万美元；其他行业或者暂无实际业务往来的可将合同或项目计划书以及申请人过去一年曾获发的其他经济体商务类签证作为业务往来证明，市外办将综合审查是否符合申办资质。 |  |
| 2 | 上年度纳税情况 | 公司上年度纳税情况为“完成依法纳税”或纳税信用等级为M级（含）以上；合伙企业和个人独资企业提交申请人个人所得税完税证明。 |  |
| 3 | 员工人数 | 加工制造或货物贸易进出口类企业员工人数需50人以上（含）；其他行业需10人以上（含）。 |  |

（二）属以上申请范围的咸宁市企业的高层管理人员、主要商务人员及技术人员等，可申请办卡，并同时符合：

　1.申请人应为所属企业正式工作人员，且入职年限须在6个月以上，因业务需要经常前往APEC经济体。原则上将社会保险缴纳证明或企业所有人出资证明等作为判断申请人与企业间关系的依据。

2.申请人须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有效护照，无刑事犯罪记录或被外国、特别是实施旅行卡计划经济体的拒签记录

四、APEC商务旅行卡申办材料

（一）新办申请材料清单

|  |  |  |
| --- | --- | --- |
| 序号 | 材料 | 备注 |
| 1 | 企业出具的申办公函 | 内容包括企业性质、企业简介、员工人数、纳税情况、与哪些APEC经济体有贸易往来等。模板可参考附件。 |
| 2 | 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 | 需加盖企业公章 |
| 3 | 与APEC经济体的贸易往来证明 | 如进出口报关单、贸易合同等，需加盖企业公章 |
| 4 | 上年度纳税信用等级证明 | 合伙企业或个人独资企业提供个人所得税完税证明 |
| 5 | APEC商务旅行卡事项表 | 第1、6项报送单位名称、报送单位公章及负责人签署由咸宁市外办盖章签字，企业无需填写。表格详见附件。 |
| 6 | APEC商务旅行卡申请表 | 需粘贴白底彩色小2寸照片1张，表内签字栏要求黑色居中，不得压框。表格详见附件。 |
| 7 | APEC商务旅行卡申请人简介表 | 申请人签字栏必须签字确认，企业性质参照营业执照填写。表格详见附件。 |
| 8 | 申请人身份证、户口、护照复印件 | 申请人身份证复印件及户口本人页复印件；申请人有效护照及复印件，护照有效期必须满1年以上（护照原件核对后归还）。国有企业人员持因公护照申办，非公有制企业人员持因私护照申办。 |
| 9 | 公安机关出具的申请人无犯罪记录证明原件 | 3个月内有效 |
| 10 | 申请人近半年以上参保证明原件 | 需注明缴纳社保费用的企业名称； |
| 11 | 电子版资料 | 1.白底彩色登记照电子版（半年内近照），JPG格式，宽高比为3:4。建议宽600像素、高800像素2.签名电子版，白底黑字、JPG格式，宽高比为2:1。建议宽600像素、高300像素3.护照彩色扫描件，JPG格式 |

对于符合申办资质要求的企业，湖北省外办将为其出具《APEC商务旅行卡申办企业备案回执》，持有效《APEC商务旅行卡申办企业备案回执》的企业当年内再次申办APEC卡，可凭《APEC商务旅行卡申办企业备案回执》复印件可免提供以上2至4项申请材料。

**提醒：所有材料请申办企业自留1份，待咸宁市外办初审通过后系统申报时使用。县市区企业提交3份纸质版材料，高新区或市直企业提交2份纸质版材料。**

（二）APEC商务旅行卡期满续办、换卡、补发

1.持卡人可在原旅行卡有效期满前6个月申请续办旅行卡，续办程序和需提供的申请材料与新办申请相同。使用原护照提交续卡申请的持卡人，在新卡尚未制出前，持原护照和原旅行卡在有效期内可正常出行；使用新护照提交续卡申请的持卡人，持新护照和原旅行卡不可出行。

2.如出现旅行卡破损或旅行卡关联护照签证页满、旅行卡关联护照过期等情况，可申请换卡。需提供以下材料：企业出具的换卡函、新旧护照复印件及电子彩色扫描件、APEC卡原件及复印件。

3.APEC商务旅行卡作为与护照同等重要的证件，持卡人应妥善保管，遇不慎丢失，应及时向当地公安机关报案挂失，并及时向当地外办报告。如出现旅行卡丢失的情况，可申请补卡。需提供以下材料：企业及初审部门出具的补卡函、APEC卡复印件、APEC卡遗失登报申明。

五、APEC商务旅行卡办理流程

1.企业将电子版材料发送咸宁市外办预审（注册地在县市区的企业由县市区外办预审）

2.预审通过后将纸质版材料交至咸宁市外办（注册地在县市区的企业将纸质版材料交至县市区外办，由县市区外办报咸宁市外办）

3.初审合格后，咸宁市外办将出具申办公函，企业通过APEC商务旅行卡申请管理系统同步上传材料申报(https://consular.mfa.gov.cn/APEC/)，使用操作指南详见附件。

4.市外办将纸质版原件报送至湖北省外办复审，省外办一级、二级审核通过后，企业将制卡费汇款至指定账号。

5.湖北省外办对缴费情况进行审核，通过后提交外交部领事司。外交部领事司对网报材料进行审核通过后，湖北省外办向外交部领事司汇款。

6.外交部领事司对缴费情况进行审核，审核通过后报送APEC经济体批复。

7.APEC经济体批复完后，外交部领事司发卡至湖北省外办，再逐级下发到申办企业。

六、收费标准

外交部APEC商务旅行卡制卡工本费720元人民币/人，申办系统内会提示汇款账户。

七、咨询电话、地址

咸宁市外办：0715-8126453；湖北省咸宁市双鹤路18号原市政务服务中心5楼540室市外办国际交流中心。